关于《乌拉特前旗土方招标》答疑

一、价格调整

1、将原有的冻土方开挖调整为7元/m3 。

2、外运、回填种植土运距20公里，价格调整为20元/m3，每增加一公里运距，增加价格1元/m3。**原对应子目作废（序号14、15子目）**

二、施工标准

1、道路（混凝土、沥青）两侧施工红线为6米。只可在红线内进行施工。

2、路边到路肩预留1.5米宽，在路肩外1.5米到红线6米范围内垂直开挖沟槽、要求开挖沟槽底部平整。

3、开挖给水管沟槽的深度为1.5米（以路面为基准下翻1.5米）。

4、需要换填土的沟槽为直角梯形，靠路肩一侧为立面，另一侧为斜面，深度为1.5米（以路面为基准下翻1.5米），下底宽为2米，上口宽为2.5米。

5、挖出的土方堆放在沟槽外，筑成挡土堰，砌筑挡土堰时要进行分层压实，避免使用大土块、杂草等杂物，防止堤埂漏水。要求挡土堰边缘整齐一致，全程高度统一，挡土堰顶宽60厘米，最终挡土堰高于种植土成型面30厘米。

6、所有的沟槽回填沙土（种植土）完成后，进行平整然后用水夯实，夯实后再次平整。最终回填沙土（种植土）成型面低于路面20cm。

7、人工配合机械清理沟槽、平整场地，配合机械的工人，不准在机械回转半径内工作。电杆两侧范围内必须采用人工挖掘。

8、给水管沟槽回填时，人工先在管道上预埋30厘米厚的土，然后机械回填，要人工配合机械，人工控制好立管，防止斜躺，要求立管竖直。

三、报名截止日期

2017年3月1日 ，开标日期执行原招标文件。